**通 知**

接教体局通知：为深化强课提质行动，持续推进新课堂达标活动，全面建设达标课堂，引领广大教师深入理解课程标准，落实课程理念，提升教师课堂教学能力，经研究，于2024年3月中旬至4月上旬举行全市中小学优质课评选活动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对象

1.全市中小学任课教师(**工作任职三年以上**)；

2.学校管理人员(所报学科近三年每周上课不少于4节)；

3.学校管理人员所占比例总数不得超过学段推荐名额的30%(占比人数取整)。

4.**近五年内参加过滕州市级及以上优秀课例展评**的人员**不再参加**本次评选活动。

经审核，不符合申报条件的按弃权处理，名额不再递补。支教交流人员在实际工作单位参评。

二、参评科目及名额（中学总计14人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  科 | 语文 | 数学 | 英语 | 物理 | 化学 | 生物 | 道法 | 历史 | 地理 | 音乐 | 体育 | 美术 | 劳综 | 信科 |
| 人数 | 2 | 2 | 2 | 1 | 1 | 1 | 1 | 1 | 1 | 共2 | | | | |

三、评选办法及要求

1.个人申报，学校评选

2.倡议各学科教师积极参与，符合参评条件的教师请于**3月5日（周二）上午10点前**向教师发展中心刘凝老师报名，并如实填写个人信息。

滕州市至善学校 教师发展中心

2024.3.4